

证券代码：834810

证券简称：斯得福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江苏斯得福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市城南支行申请人民币 1900 万元贷款额度，期限为一年。

本次申请授信的担保方式为：以南通纺织装饰配套有限公司的南通房产权证字第 150100742 号、150100743 号、150100744 号、150100745 号以及国有土地使用证苏通国用（2003）字第 0106113 号为抵押物，姚蕴秋、施冬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南通纺织装饰配套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12 月创立斯得福，目前持有斯得福 89.59% 的股权，为斯得福的控股股东。姚蕴秋目前持有南通纺织装饰配套有限公司 64.42% 的股份，此外，姚蕴秋还持有斯得福另一股东南通蕴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 的股份，合计共间接持有斯得福 59.94% 的股权；此外，自公司成立以

来，姚蕴秋一直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在有限公司阶段长期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生产、经营决策起着决定作用，故认定姚蕴秋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冬菊系姚蕴秋丈夫，姚蕴秋、施冬菊夫妇为 2017 年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市城南支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姚蕴秋回避表决。

该议案仍需提交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南通纺织装饰配套有限公司	南通市永兴路 52 号 2 幢	有限责任公司	姚蕴秋
姚蕴秋	江苏南通市崇川区丽景花园 1 幢 304 室	-	-

(二) 关联关系

1、南通纺织装饰配套有限公司目前持有斯得福 89.59%的股权，为斯得福的控股股东。

2、姚蕴秋女士持有南通纺织装饰配套有限公司 64.42%的股份，此外姚蕴秋还持有斯得福另一股东南通蕴乾投资合伙企业 50%的股份，合计共间接持有斯得福 59.94%的股权，为斯得福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蕴秋、施冬菊为中国工商银行南通市城南支行 1900 万元授信额度内实际发生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额度以银行最终批准的额度为准，协议以实际签订为准。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南通纺织装饰配套有限公司及姚蕴秋夫妇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坏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解决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问题，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战略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斯得福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斯得福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8 日